



信阳师范大学实验室物资中转库建设 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1091

采 购 人：信阳师范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

特别提示

1. 投标人初次登记注册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以下简称中心网站)，点击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先阅读《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操作手册》了解具体操作流程，再点击【免费注册】，同意《注册协议》后，进入市场主体注册界面，填写注册信息并选择相应的市场主体类型，注册完成后获得用户名及密码。

1.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市场主体 CA 办理请参考新系统《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1.3.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4. 其他内容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系统办事指南。

2、投标文件制作

2.1、供应商或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 ”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供应商或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

2.3、供应商或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 ”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5、供应商或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除文件中要求需要签字签章的位置外，投标文件其它内容均需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2.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供应商或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或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或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供应商或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或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或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或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或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每天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群发的消息通知等，因供应商或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5
第四章 合同	36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42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45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50

第一章 采购公告

信阳师范大学实验室物资中转库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信阳师范大学实验室物资中转库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1091
- 2、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实验室物资中转库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065060.00 元
- 最高限价：106506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51796-1	信阳师范大学实验室物资中转库项目 包 1	1065060.00	106506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视频监控装置、消防自动报警系统、配套设备设施、出入口门禁系统、入侵报警装置、房屋改造等。

5.2 交付地点：信阳师范大学。

5.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0 日历天内完成。

5.4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5.5 质量保证期：通过校级验收合格后，免费质保 3 年。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至质量保证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及截止时间：本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将网页、内容进行截图，以作证据存档）【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四)-2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启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2.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3. 本项目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4. 本项目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本项目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6. 本项目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 本项目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8. 代理费收费标准：参考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标准收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信阳师范大学

地址：信阳市南湖路 237 号

联系人：朱老师、郭老师

联系方式：0376-6392826、63907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 1394 号富田财富广场 1 号楼 2201 号

联系人：王梦楠、王继辉、耿亚君、闫信强

联系方式：0371-63383080 1369371914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梦楠、王继辉、耿亚君、闫信强

联系方式：0371-63383080 1369371914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信阳师范大学 地址：信阳市南湖路 237 号 联系人：朱老师、郭老师 联系方式：0376-6392826、6390778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 1394 号富田财富广场 1 号楼 2201 号 联系人：王梦楠、王继辉、耿亚君、闫信强 联系方式：0371-63383080 13693719142
1.1.4	采购项目名称	信阳师范大学实验室物资中转库建设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或强制采购。 ☒ 不接受进口产品。 ☒ 支持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属于该办法第六条第三款规定情形，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1.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包括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监控设备中的数字硬盘录像机、监控电视墙（拼接显示器）、监视器，以及便器、水嘴等，具体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加★的内容为准。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报强制节能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7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 备案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5-1091
1.1.8	采购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5-1091
1.1.9	采购包划分	1 个包，供应商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1.2.2	付款方式	1. 甲乙双方采用人民币转账结算方式； 2. 乙方开具以信阳师范大学为客户名称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项目通过校级验收合格后，按程序送审决算。审定后，15 日内一次性全额支付项目款。
1.3.1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40 日历天内完成
1.3.2	交付地点	信阳师范大学
1.3.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4	质量保证期	通过校级验收合格后，免费质保 3 年
1.3.5	售后服务	1. 质保期内，所有维护升级均为免费。 2. 响应时间：2 小时内响应（包括电话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电话响应无法解决）。修复时间：24 小时内解决；如在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以确保系统的正常工作。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附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附承诺书，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附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附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格式自拟) 6. 其他要求: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及截止时间:本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将网页、内容进行截图,以作证据存档)【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详见“供应商须知总则”第1.4.3项
1.9.1	踏勘现场	☒ 不召开
1.10.1	磋商预备会	☒ 不召开
1.10.2	供应商在磋商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 形式: /
1.11.1	分包	☒ 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交付地点; 付款方式; 售后服务;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如有); 其他: /
1.12.3	偏差	☒ 允许,偏差范围:非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最高项数: /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提交书面材料（盖供应商公章）或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进行网上提问。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5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2.2.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 1065060.00 元，最高限价 1065060.00 元。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本预算的（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其响应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上述一切税金和费用外，投标报价还应包含国际运输、保险、进口产品报关清关、商检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其他：___/___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无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 不允许
4.1.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
4.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4.2.5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 <u>3</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2</u> 人。 专家确定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人数	<u>3</u> 名/包【符合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或以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合格供应商只有2家时，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 否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采购公告发布的相同媒介上公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本合同总价款5%。 交纳时间及要求：合同签订前，乙方按照合同金额5%，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乙方未按期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质保期结束后30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

		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分包）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招标项目的核心产品为：<u>铝合金-200 万智能防爆定焦枪型摄像机</u>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代理费收费标准：参考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标准收取，由中标、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包装与运输要求：中标人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承担将货物运抵采购文件规定的交付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3. 项目所属属性：货物。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

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本项目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9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付地点、履约验收、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3.1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交付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保证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5 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2）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

（10）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1）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部分供应商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磋商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内容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内容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2.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1.12.4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2.5 如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1) 封面

- (2) 响应函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5) 资格证明材料
- (6) 报价一览表
- (7) 报价明细表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11)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2)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 (14)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如有）
- (15) 项目实施方案
- (16) 售后服务计划
- (17)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18)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如有）
- (19)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如有）
- (20)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21)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特别提示：报价时间截止，未能完成提交本轮报价者视为放弃。（注：即使本轮与

上一轮报价相同也需提交报价。)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本须知第 3.2.7 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2.7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开展采购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报价消息提示，可在开标提醒消息中查看，具体操作详见《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V1.0》。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服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3.7.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不适用）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磋商开启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启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详见《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

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向中标人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

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等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3.11 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项目为信阳师范大学实验室物资中转库建设项目，共 1 个包。

二、招标清单及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设备名称 / 支出项目	型号规格 / 支出用途概述	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一、房屋改造				
防水改造	I 级防水等级，原有四周外墙起皮，墙铲除后坑洼处补平墙刷墙固，干后刷防水胶两遍，裂缝处玻璃纤维网布，排两遍腻子，打磨刷一边底漆，喷两遍氟碳漆面漆。屋顶 I 级防水等级，原有屋顶渗水，达不到做中转库要求，旧屋顶及顶边墙檐立面防水铲除，底层清理干净，铺设 4/mm 厚高分子（TPO/PVC）卷材，屋面防水卷材的搭接宽度必须满足一定的要求，不能少于 1040mm。	平米	517	建筑业
防火改造	耐火等级不低于二级，危废试剂房间原有墙体处理后安装 A 级热传导率（W/Mk）0.15（23 度）抗压（N/mm）269 耐高温 1000 防火耐酸碱树脂 15 厚 mm 板材，A 级防火板	平米	187	建筑业
门窗改造	原有外窗圆形拆除，改成长方形断桥铝型材高窗，型材窗框宽度 10.8 厘米、型材壁厚 1.4 毫米、隔热条宽度 2.5 厘米，玻璃配置通常为 5+20A+5 双层中空玻璃，并采用 PA66 尼龙隔热条和三元乙丙密封胶条。窗上应安装防鼠防虫铁栏等防护设施，（国标 304 不锈钢丝，丝径 0.9mm）并应采取遮阳和防雨措施。	平米	110	建筑业
地面改造	环氧树脂涂层，原有地面打磨处理，刷一遍环氧底漆，两遍环氧面漆	平米	300	建筑业
防渗漏改造	危险废弃物中转库地面，中转库废物收集井，室内地面开挖净直径 120cm*深 100 cm 收集井，四周砖砌粉后，做 I 级防水，内经用国标 1.2 mm304 厚不锈钢焊接与收集井用 I 级防水胶连接，并盖用国标 1.2 mm304 不锈钢制作，井内安放防爆罐，防爆罐盖开口装防爆管与废物架倒流管连接，井盖下方安装感应报警系统装置。	套	2	建筑业
围墙改造	原有围墙拆除，地面下挖宽 40 cm 深 50cm，用混凝土浇筑，安装使用的钢筋栅栏应采用直径大于等于 12 mm 的实心钢筋；钢管栅栏应采用直径大于等于 20 mm，壁厚大于等于 2 mm 的钢管；钢板栅栏应采用单根横截面大于等于 8 mm×20 mm 的钢筋（钢管、钢板）。相邻钢筋（钢管、钢板）间隔应小于等于 100 mm，高度每超过 800 mm 的应在中点处再加一道横向钢筋（钢管、钢板）。窗口、通风口的防盗栅栏应采用直径大于等于 12 mm 的膨胀螺栓固定，安装应牢固可靠。	米	42	建筑业
二、视频监控装置				
铝合金-200 万智能防爆定焦枪型摄像机	1、采用不低于 200 万像素 1/2.8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低照度效果好，图像清晰度高，最大可输出 200 万 (1920×1080)@25fps 2、最低照度：≤0.002lux（彩色模式）；≤0.0002lux（黑白模式）；0lux（补光灯开启）； 3、设备应支持四种智能资源切换：通用行为分析、人脸检测、人	台	20	工业

	数统计、热度图 4、★人脸抓拍设置:具有目标产生速度、抓拍阈值、抓拍间隔、人脸过滤时间设置选项,可通过 IE 浏览器设置人脸抓拍区域、人脸抓拍数量(1~100 张)和抓拍间隔(1-255 帧)(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人脸检测功能:具有人脸检测功能,可对经过检测区域的行人进行人脸抓拍,当检测到人脸后可联动抓拍人脸图片,录像和报警(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元数据功能:支持元数据功能,且在显示端独立进行语义显示。元数据应与视频流采用同一通道输出,且能在显示端独立于视频进行语义显示。元数据应包含时间、摄像机编号、摄像机型号、视频编码格式、音频编码格式、视频帧率、图像尺寸、视音频码率等信息(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设备防爆等级不低于 Ex db IIC T6 Gb/Ex tb IIIC T80℃Db 8、网络接口: ≥1 个; 音频输入: ≥1 路; 音频输出: ≥1 路; 报警输入: ≥1 路; 报警输出: ≥1 路;			
400 万像素摄像头	1、采用不低于 400 万 1/3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最大分辨率不低于 2560×1440 2、设备内置 4 颗混合补光灯,可同时开启 4 颗红外补光灯或 4 颗白光补光灯 3、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 4、★设备镜头前盖玻璃呈倾斜状,与镜头平面呈≥4° 夹角(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设备可同时采用 DC12V 电源与 POE 供电,当一路电源停止供电后,可正常工作(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智能动态检测(SMD)功能:支持对人、机动车、全部(人或机动车)进行检测,当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 7、★支持灵敏度设置 0~10;当小动物、灯光、树叶、气球等非人或机动车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可对目标大小(像素值)范围进行设置,使只对预设大小(像素值)范围内的人员及机动车辆进行检测(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台	20	工业
防爆摄像机支架	包含: 1、壁装支架(5kg)-碳钢材质 2、枪机壁装支架: 3、防爆箱	个	20	工业
防爆软管	1、出线孔规格 G-3/4" 2、IP 防护等级:符合 IP66	个	20	工业
网络硬盘录像机	1、★内置 1 颗国产化芯片,具有≥1 个内置扬声器、≥2 个 VGA 接口、≥2 个 HDMI 接口、≥2 个 DP 接口、≥2 个 V-DP 接口、≥12 个 SATA 接口(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最大支持≥128 路 IPC 接入,总码流≥1600Mbps;最大存储码流≥1600Mbps;最大转发码流≥1280Mbps;最大回放码流≥1280Mbps; 3、支持前智能:人脸检测比对、视频结构化、周界防范、智能动检、立体行为分析、工装检测、人群分布、人数统计、热度图、车牌识别、声音检测、车辆密度、物品监控 4、可自适应接入 H.265、H.264、MPEG4、MJPEG、SmartH.264、SmartH.265、SVAC 编码格式的网络视频并解码支持 3 路分辨率为 8192×3840、帧率为 25fps 或 8 路分辨率为 4000×3000、帧率为 25fps 或 12 路分辨率为 4096×2160、帧率为 25fps 或 24 路分辨	台	1	工业

	率为 2560×1440、帧率为 30fps 或 48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30fps 的视频（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支持融合屏输出模式，支持将 4 个输出屏融合成 1 个完整画面。融合屏模式支持最大输出 8K 分辨率视频信号（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HDMI/DP/VDP 输出分辨率：7680x4320@60fps、4096×2160@30fps、3840×2160@60fps、3840×2160@30fps、2560×1440/60Hz、1920×1080@60fps、1600×1200/60Hz、1280×1024@60fps、1280×720@60fps、1024×768/60Hz（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内置扬声器，支持定时播报和视频联动播放语音，播放语音支持自定义（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2 路；报警输入：≥16 路；报警输出：≥9 路。eSATA 接口：≥1 个；RS-232 接口：≥1 个；RS-485 接口：≥1 个；USB 接口：≥6 个；网络接口：≥4 个；喇叭：≥1 个			
存储硬盘	1、单盘容量：10TB； 2、缓存：256MB； 3、转速：7200RPM； 4、硬盘接口：SATA	块	10	工业
云管 PoE 交换机	1、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126Mpps 2、端口类型≥24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4 个 1000Base-X SFP 光口 3、支持 PoE 供电，PoE 整机功耗≥370W， 4、支持组播 VLAN 5、支持 SNMPV1/2/3、TELNET、SSH 等多种管理方式 6、支持以太网 OAM 和 DLDP， 7、支持 STP/RSTP/MSTP 多种生成树协议 8、支持丰富的 IPV6 业务特性及多种 IPv6 管理手段	台	1	工业
网线	1、6 类 750/用于视频监控	箱	4	工业
电源线	1、2*1.0/用于视频监控	卷	4	工业
监控电源	1、5V2A/用于视频监控	个	40	工业
三、消防自动报警系统				
烟感探测器	1、工作电压：DC24V； 2、工作电流：静态电流：≤350 μA；报警电流：≤350 μA； 3、指示灯：红色（巡检时闪烁 6s/次，报警时常亮，故障时快速闪亮 2s/次）； 4、报警方式：光警； 5、编码范围：电子编码，可在 1~254 之间任意设定； 6、通讯距离：≤1500m；	只	20	工业
探测器底座	1、产品尺寸：Φ100mm×15.8mm； 2、安装方式：顶装； 3、外壳材料：ABS；	只	20	工业
气体喷洒指示灯	1、工作电压：总线 24V； 2、工作电流：静态电流：≤300 μA；报警电流：≤20mA； 3、闪光频率：1Hz~2Hz； 4、指示灯：红色； 5、报警方式：光警；	只	10	工业

	6、通讯方式：无极性二总线； 7、编码范围：电子编码，可在 1~254 之间任意设定； 8、通讯距离：≤1500m； 9、安装方式：壁装； 10、外壳材料：304 不锈钢；			
紧急启停按钮	1、工作电压：DC24V； 2、工作电流：静态电流：≤400 μA；动作电流：≤500 μA； 3、指示灯：自动：红色（自动状态常亮，手动状态常灭）手动：红色（手动状态常亮，自动状态常灭）启动：红色（平时常灭，按下启动键点亮）停止：红色（平时常灭，按下停止键点亮）； 4、报警方式：光警； 5、通讯方式：无极性二总线； 6、编码范围：电子编码，可在 1~254 之间任意设定； 7、通讯距离：≤1500m； 8、安装方式：壁装；	只	3	工业
单输出控制模块	1、GST-LD-8301	只	1	工业
金属线管	1、20 金属线管/用于火灾自动报警	米	150	工业
电源线	1、ZR-RVS-2*1.0mm ² /用于火灾自动报警	卷	20	工业
信号线	1、ZR-RVS-2*1.0mm ² /用于火灾自动报警	卷	5	工业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辅材	定制/用于火灾自动报警 1、输入模块 8 只 1.1 工作电压：总线 24V； 1.2 工作电流：静态电流：≤220 μA；动作电流：≤280 μA； 1.3 指示灯：输入灯：红色，巡检时闪烁 6s/次，故障时快速闪亮 2s/次； 1.4 报警方式：光报警； 1.5 编码范围：1~254； 1.6 通讯距离：不小于 1500 米； 1.7 安装方式：壁装； 1.8 外壳材料：ABS； 1.9 执行标准：GB16806-2006 2、输入模块底座 8 只 2.1 安装方式：壁装； 2.2 外壳材料：ABS； 3、气体主机 8 只 3.1 工作电压：AC220V/50Hz； 3.2 输出电压：总线输出额定电压：DC24V 单区电磁阀驱动能力：DC24V/2A； 3.3 备用电源：2 节 12V/5Ah 铅酸电池； 3.4 带载容量：含两个气体灭火分区，共带载 254 个节点设备； 3.5 存储容量：不小于 9999 条历史记录； 3.6 通讯方式：二总线； 3.7 平台接入：4G、以太网； 3.8 组网方式：CAN； 3.9 编码范围：1~254； 3.10 通讯距离：不小于 1500 米； 3.11 通讯接口：USB、RJ45、CAN、RS485、DC24V 输出及 1 路火警 3.12 输出和 1 路故障输出；	项	1	工业

	3.13 安装方式：壁装； 3.14 防护等级：IP30；			
四、配套设施				
防爆安全柜	1、体积：170 升，两块层板，双门双锁，尺寸：高 1650*宽 1090*深 460mm	套	20	工业
防腐蚀试剂柜	1、四开门（上视下实），三块层板，四门/上下双锁，尺寸：高 1800*宽 900*深 450mm	套	10	工业
易制毒药品柜	1、体积：170 升，两块层板，GA 电子密码双人双锁，尺寸：高 1650*宽 1090*深 460mm	套	5	工业
防爆冰箱	1、EX 防爆冰箱，防爆等级：Exd ib mb IIBT4 GB 2、容积：300L 3、额定功率：2.4KW-H/24H 4、额定电压：220V/50HZ 5、额定电流：1.5A 6、制冷剂名称：R600A/70G1950MM 7、能效等级：3 级 8、防水等级：ipx4 9、防触电等级：1 10、尺寸：1950*600*645mm	台	8	工业
试剂货架	1、长 2000*宽 500*高 2000mm，四层	套	8	工业
玻璃器皿货架	1、长 2000*宽 500*高 2000mm，四层，层板附带绿色橡胶垫	套	8	工业
小型设备货架	1、长 1500*宽 500*高 2000mm，主架 3 层，承重 400KG	套	10	工业
危险废弃物货架	1、长 1500*宽 500*高 2000mm，主架 3 层，承重 500KG, 橘色	套	8	工业
防爆空调	1、制冷量 3.5kW，制热量最高达 3.8kW； 2、一级能效； 3、循环风量 680m³/h； 4、环保型制冷剂； 5、防爆等级：Exdibmb II CT4 Gb； 6、防水等级：IPX4	台	8	工业
空调	1、新国标一级能效； 2、全直流变频； 3、双转子压缩机； 4、支持-35℃低温启动和 60℃高温稳定运行	台	9	工业
防爆电路、照明、开关	1、包含防爆墙壁开 220V/10A 暗装 86 型单联照明开关，防爆插座 QK-10A， 2、50wLED 防爆飞碟灯， 3、铁质线管，防爆转接箱	套	8	工业
静电消除器	1、高度 1 米，带声光和语言提示，直径 38mm 不锈钢材质，加粗接地线材，可换电池，待机 3 年以上	套	8	工业
危险气体报警器	1、可选择硫化氢、氧气、氯气、氢气、一氧化氮等气体的报警器	套	8	工业
便携式干粉灭火器	1、5kg 手提/用于紧急灭火	个	30	工业
灭火砂箱	1、定制/80cm*60cm*40cm，不锈钢材质	个	8	工业
灭火毯	1、1.5*1.5m 硅胶灭火毯/用于紧急灭火	个	16	工业
UPS 不间断电	1、额定容量：3000VA/3000W；	套	1	工业

源	2、输入电压：220Vac； 3、配备 6 组 7AH/12V 电池			
喷淋洗眼器	1、定制/加厚 304 不锈钢耐腐蚀材质，复合式双进水口+踏板 ABS 盆	套	2	工业
带水池操作台	1、长 1500mm*宽 750mm*高 800mm，台面 12.7mm 理化板，带 PP 水槽+实验室三联龙头	套	2	工业
实验室急救箱	1、壁挂化学实验室急救箱，42mm*35mm*14mm，包含 31 件急救药品，铝合金材质	个	2	工业
护目镜	1、高清防晕眼，带透气阀，耐刮擦	套	4	工业
防毒面具	1、用于防护有机蒸汽、氯气、氯化氢、二氧化硫、硫化氢、氟化氢等气体	套	4	工业
耐酸碱手套	1、55cm 短袖款，加厚，袖口宽 18cm，重量 270 克	套	4	工业
标识牌、上墙材料等	1、包含安全标识牌，警示牌，警示标，操作流程制度牌等	套	8	工业
实验室推车	1、不锈钢材质，60*40*85cm，带四面围栏，4 个万向轮，	个	2	工业
甲级防盗门	1、常规尺寸 2050*960/860cm，根据实际尺寸，按需定制，氟碳漆工艺，高强度冷轧板	套	8	工业
办公桌椅	1、桌子尺寸：1400*750*600mm，25mm 加厚桌面，环保板材，带柜子+抽屉，转椅	套	5	工业
办公电脑	1、处理器：Intel Core i5-14400； 2、内存：16GB DDR4 3200MHz； 3、存储：256GB SSD + 1TB HDD； 4、23.8 英寸显示器； 5、其他：预装 Windows 11 家庭中文版，立式机箱，标配键鼠	套	4	工业
文件柜	1、1800*390*850mm，带两层隔板，两个抽屉	套	10	工业
75 英寸防眩光屏	1、分辨率：≥3840*2160，32G 内存，带安卓系统，主机尺寸：1668*85*964cm，	套	1	工业
危化品全流程管理系统	1、申购管理 1.1 申请人员设置：系统提供校级管理员或学院主管领导对学院购买危化品人员的新增及删除。 1.2 危化品申请 1.2.1 申购人根据教学及科研需要在线填写所需化学品申购单 1.2.2 申购人申请前必须先阅读学校相关危化品管理条例及安全使用承诺书，并确认后才能进行申购。 1.2.3 申购单内容必须包含申购人所属学院、实验中心、实验室、申请方向（教学、科研）、联系方式、申请用途等相关信息，加上个同类物资最近采购表，可以保存草稿或提交审批。加上单号的字段，单号规则可以跟学校沟通或者自定义规则（其余的非必填），增加历史信息，可选择再次购买，自动加入到申购单，根据当前登录人员所在学院或所属实验室查询。同类物资最近采购表按照全校、全院两种方式 1.2.4 申请人可实时查看所提交申购单审批状态。系统需支持申购单、合法使用证明、承诺书的导出与打印，导出格式需支持 JSON、XML、CSV、TXT、SQL、MS-EXCEL 等。（根据项目情况可选择）申购单模版找学校提供，合法使用证明和承诺书是系统根据申请的危化品生成的，打印出来签字，申请人自己保留。 1.2.5 管理员可通过关键字搜索（如申请人，申请时间段，所属部门，中心，实验室等信息）实时查询所有危化品申购情况及状态。	套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 危化品申购审批：系统支持以物资类型（管制、非管制）分别自定义审批流程，审批节点自动判断物资类型进行审批节点流转，各学院分管领导及校级管理部门可进行通过及驳回操作，并提交审批意见，同时支持批量审批、申请表自动生成。 1.4 订单确认：系统可实时查看申购订单当前状态，是否已生成订单，并可进行订单确认操作。对已生成订单支持确认收货，查看，打印等操作。 1.5 申请记录：可实时查看到所有危化品申请记录，审批状态及金额，支持打印导出。 2、入库管理：系统对已采购完成并收货订单进行入库登记，入库登记需填写所属学院，实验中心、实验室、验收确认人，并可上传采购合同、发票等其他附件，可选择收货地址入学校总仓库、学院下仓库、实验室仓库或个人。相关学院分管领导及校级管理部门可对入库登记单进行审批，同时系统可查询所有入库登记记录，并支持打印及导出。 3、使用管理 3.1 领用管理 3.1.1 领用申请人提交领用申请单，选择领用仓库，所属学院、实验中心、实验室、领用方向、使用用途、备注说明及领用化学品明细等，若领用管制类化学品，系统需支持五双领用，即领用人须填写两位用户信息，第一领用人和第二领用人的相关信息，领用时需对2位领用人的身份进行实时认证。 3.1.2 领用申请提交后各级管理员可对领用申请进行审批，审批通过后指定的领用人可到仓库管理员处领取申请的化学品，并由管理员提交领用出库单，所有领用申请都会生成领用记录，支持打印及导出。 3.2 归还管理：对未使用完的危化品提交归还申请，并与领用申请单关联，提交归还申请，各级管理员进行审批，并生成归还记录，支持打印及导出。 3.3 耗损管理：对已领用化学品填写危化品使用耗损登记单，与领用单关联，提交耗损登记，生成耗损记录，支持打印及导出。 4、仓库管理 4.1 仓库管理：创建校级总仓库或各学院（实验中心）实验室分库，填写仓库名称、状态、级别、所属学院、中心、实验室、类型（实体，虚拟）、仓库分类（管制与非管制化学品）地理位置等信息，并添加仓库管理员。系统可支持自动创建仓库，根据学院，实验中心，实验室批量生成。采购完成后存放到学校化学品仓库，由相关人员统一管理、维护该仓库。 4.2 库存管理：可监管校、院等地点的化学品当前库存，设置某化学品的存放地点等信息。支持各仓库之间库存物资相互调拨，同时可导出仓库库存实时数量数据。 4.3 库存监控：可以查看各个仓库的库存变动情况，入库多少，领用多少，归还多少，耗损多少，出库多少，调拨多少，操作人，操作日期等信息。 4.4 库存预警：当仓库中的物资少于设置的最低值时，系统发出采购预警通知。（仓库管理员、学院主任登录系统时可以收到预警提示） 5、查询统计 5.1 申购查询：可根据物资名称、申购人、申请时间、物资分类、所属学院、中心、实验室、审批状态等信息可查询全校的申购明细记录，并可导出Excel数据。根据时间、所属学院、实验中心、			
--	---	--	--	--

	实验室、申请人等条件可查询各学院的申购情况，并能生成柱状图以及饼状图，可直观分析各学院物资的申购情况。 5.2 使用查询：可根据时间、学院、人员等条件统计出各类物资的领用、归还、耗损明细情况，可根据搜索条件进行筛选，并支持 Excel 导出。 6、盘点管理：支持多种盘点方式，记录盘点名称、盘点人、盘点时间、盘点报告、导出、删除。选择需要盘点的危化品类型、仓库、购入日期、学院、购买人、负责人、MSDS，支持这些类型的单选和多选，进行盘点。支持多条件查询，盘点多数是结合扫码枪，现场扫码，或者通过智能柜。 7、供货单位：系统可集中管理危化品供应商，维护各供应商的单位名称、联系人、经营范围、经营产品、营业执照、开户行、企业资质等相关资质信息。由学校相关管理部门进行资质审核，审核通过后可成为学校危化品供应商，将所经营产品进行上传及报价。 8、基础数据管理 8.1 基础数据：建设化学品标准信息库（CAS）、化学品安全信息卡（MSDS）、化学品类库、数据初始化管理模块，进行标准化管理； 8.2 危化品库：按照 CAS 标准建设信息库对 CAS 编号、物资名称、规格、保障、计量单位、价格、分类名称（分级）、受管制类别、供应商及使用状态进行维护，可通过 Excel 格式进行导入\导出批量处理及手工后续增减调整，并可对危化品的采购、应用进行替换代替地灵活操作。 8.3 MSDS 库：对 CAS 信息库的危化品建立关联性的安全信息卡，细化危化品安全基础信息点内容，扩展危险类信息和紧急处理、操作事项等信息知识库的维护，并可批量添加危化品。可对多项物理防护点的信息知识库维护。 8.4 类别库：包含物品类型、分类目录、类别名称等信息，可根据用户需求自定义类别，用于物资分类，便于后期管理。 9、废弃物管理：在线登记废弃物类型、数量、来源等信息，进行分类管理，废弃物满时，自动发出处理的提醒，可提出转移申请，登记处理信息。 10、参数设置 10.1 申购设置：系统需支持申购环节相关参数设置，内容包括申请单物资列表显示内容、危化品申请是否限制实验室库存容量、已开始审批单据是否可以删除、危化品申请是否需要指定人员、申请单是否支持撤回、申请单是否支持汇总； 10.2 入库设置：系统需支持入库环节相关参数设置，内容包括入库单物资列表显示内容、入库单是否要填写收货地址(仓库)、入库到入库单所在学院仓库、入库到入库单所在中心仓库、入库是否根据物资分类入库到分类仓库、入库是否更新物资库单价、入库是否自动生成领用出库单、入库是否自动生成领用出库单并且直接出库、入库单是否支持撤回、入库单是否扣除对应账户经费； 10.3 使用设置：系统需支持使用环节相关参数设置，内容包括领用单物资列表显示内容、损耗登记是否选择仓库损耗、损耗登记是否变动仓库库存、领用申请是否支持选择申请单、领用申请是否同时支持申请单和采购单、领用单是否支持撤回、领用审批通过后是否自动出库； 10.4 全局设置：系统需支持全局参数设置，内容包括物资导入重复物资是否按照文档信息修改替换、普通角色能否添加或修改基			
--	--	--	--	--

	础物资、普通角色能否添加或修改库存记录、经费账户开设级别、供应商是否需要审核； 10.5 审批流程设置：系统需支持对危化品管理的申购、采购、领用、报废、入库、归还等各环节审批步骤、审批角色、审批内容的自定义设置。 11、移动端：支持危化品的申请、入库、领用、出库、使用轨迹、归还及废弃物处理等全流程管理，实现从采购到报废的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			
五、出入口门禁系统				
7 寸智能门禁一体机	1、★采用国产芯片和鸿蒙系统； 2、显示屏尺寸：设备应采用 7 英寸 IPS 触摸显示屏，采用曲面屏设计，显示屏尺寸：屏幕分辨率应$\geq 1024 \times 600$ 3、设备应支持最多 6 人同时进行人脸识别 4、设备应支持通过 U 盘和 WEB 导出和导入人员信息（包含用户数据、卡数据、指纹数据、人脸数据等信息），其中 WEB 导入导出方式可支持模板方式及人员信息压缩包方式，压缩包导入导出支持数据加密（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人脸识别（人脸特征比对）速度应$\leq 70\text{ms}$（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认证结果语音自定义：集成文字转语音（TTS）和语音合成技术，认证成功和认证失败的语音可以分别配置不少于 6 个时间段进行自定义播报，同时认证成功的语音可叠加播报姓名；支持导入外部自定义语音文件进行播报。（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CPU 卡读取功能：1. 设备应能读取 CPU 卡物理序列号；2. 设备应能插入 PSAM 卡，读取 CPU 卡卡文件内容（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RS-485 接口：≥ 1 个，RS-232 接口：≥ 1 个，韦根接口：≥ 1 路，USB 接口：≥ 1 个，网络接口：≥ 1 个，报警输入：≥ 2 路，报警输出：≥ 1 路	台	8	工业
280KG 单门磁力锁	1、产品款式：磁力锁； 2、外壳材料：铝合金； 3、表面工艺：电镀拉丝； 4、信号输出：COM/NO/NC； 5、门状态检测：1 路，继电器； 6、安全类型：断电开门； 7、最大拉力：280kg（600Lbs）直线拉力； 8、工作环境：室内； 9、安装方式：明装 10、含 12V2A 插墙式电源适配器：输入：100-240V$\sim$50/60Hz，输出：12V 2.0A； 11、含开门按钮：外壳材料：ABS；电气性能：最大电流：3A 36VDC；接点输出：NO/COM 接点；	台	8	工业
4.3 寸自助采集终端（人证，卡）	1、采用 PC+ABS 材质成型，高端整洁，科技感浓郁； 2、采用嵌入式系统，搭配国际领先的核心算法，性能强劲，安全稳定； 3、采用 4.3 英寸触摸液晶屏，分辨率$\geq 480(\text{H}) \times 272(\text{V})$； 4、采用$\geq 200$ 万高清双目摄像头，支持自动白光补光和自动红外	个	8	工业

	补光; 5、支持人脸、指纹、IC卡、CPU卡(需另配PSAM卡)、身份证序列号、密码等多种识别认证方式; 6、支持人脸活体检测,照片视频有效防假; 7、支持语音提示功能; 8、支持有线和WIFI两种网络通信方式,通信数据采用加密处理,更安全;			
六、电子巡查装置				
电子巡更系统	1、射频感应,感应距离5CM左右。坚固耐用,一体胶胆,密封防水,防震;超低功耗设计,智能5秒自检功能,带电池更换记录,时间出错记录等。 2、精致外形,采用RFID感应读卡技术,读取成功时,有声光提示,数据存储满时有提示功能 3、金属外壳,防水、防振和防低温设计 4、LED强光手电功能,满足夜间使用需求 5、读卡频率:125k,读卡距离:3-5cm,读卡响应时间:≤0.3s	套	1	工业
七、入侵报警装置				
防盗报警控制器	1、报警输入:支持本地16路,最大可扩展到256路; 2、报警输出:本地4路,最大可扩展到256路; 3、键盘与遥控器:最大支持32个键盘,最大支持32个遥控器,遥控器通过键盘接入 4、支持异常报警,包括主机防拆报警、键盘防拆报警、主电掉电报警、蓄电池掉电报警、蓄电池欠压报警、PSTN掉线报警、网络断开报警、IP冲突报警、MAC冲突报警等; 5、布撤防方式:键盘/遥控器/电话/IC卡/WEB/平台 6、网络接口:≥2个;电话线:≥1路PSTN;RS-485接口:≥2路; 7、M-BUS总线接口:支持2路MBUS扩展,单路最大通信距离2.4KM; 8、蓄电池:≥1个接口;辅电输出:≥1路DC12V/1A;蜂鸣器:≥1个	台	8	工业
幕帘式被动红外探测器	1、被动红外幕帘探测器,探测范围6m/15°,探测速度0.3~3m/s 抗白光等级6500Lux,抗EMI/RFI干扰、支持温度补偿、支持脉冲计数 2、报警输出:常闭、常开可选,无电压输出,接点容量DC28V,80mA 3、防拆开关:常闭无电压输出,接点容量DC28V,100mA 4、安装高度:3.6m以下,安装方式:壁挂或吸顶	对	16	工业
编程控制键盘	1、分辨率:≥128x64; 2、具防区状态指示灯、故障指示灯、布撤防指示灯、网络指示灯、通讯指示灯;具有0~9数字键和菜单键;具蜂鸣器;壳体防拆; 3、对主机编程、布撤防、消警、旁路/旁路恢复、子系统操作、继电器操作、防区状态查询、步测模式等功能; 4、支持防区状态、系统故障、程序版本、通信参数查询; 5、支持无线433MHz,支持无线遥控器,RS485接口与主机连接	个	8	工业
DC12V2A电源适配器	1、输入:AC180~260V; 2、输出:DC12V2A;	个	16	工业
警号	1、声光报警一体式报警; 2、ABS材质; 3、报警联动配件;	个	8	工业

	4、额定电压：12VDC； 5、工作电压范围：9~15VDC； 6、额定电流≤140mA； 7、安装环境：室内安装； 8、闪动次数/分钟：300±30 次； 9、声压：108±3dB（30cm 处）			
报警扩展模块	1、本地支持 2 路报警输入，支持 2 路继电器输出。 2、支持多种尾线电阻接入方式（0EOL，1EOL，2EOL，3EOL）。 3、支持三种尾线电阻阻值（2.7 K，4.7 K 和 6.8 K）。 4、支持将开关量信号转为 TCP/IP 网络数据与报警主机通讯。 5、支持离线缓存。 6、支持远程升级。	个	8	工业

注：

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如实响应上述要求，对材料真实性负责，如果存在编制虚假材料情况，采购人将有权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上报上级管理部门。

2、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报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根据财政部发布《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当满足下列条件：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第四章 合同（合同模版仅供参考）

与签批合同文本一致

部门负责人：
签字日期：年月日

信阳师范大学实验室物资中转库建设项目货物
采购合同（模板）

合同编号：_____

签署地点：信阳师范大学

甲方（需方）：信阳师范大学

乙方（供方）：_____

根据 信阳师范大学实验室物资中转库建设项目货物采购 的 中标通知书和招
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 ，经甲、乙双方协商，于 年
月 日签订本合同。

一、 （货物/设备） 明细及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u>（进口设备须标明 英文名）</u>	品牌/型号	制造厂 （商）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 （元）	质保期
1									
2									
3									
...									
合计	人民币（大写）：								

- 附：1.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
2. 售后服务承诺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____合同内产品____价款及运输、装卸、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保修、人员培训、税金等费用。

三、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1.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____合同内产品____（包括零件、附件、备品备件等），____合同内产品____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2.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约定时间前进驻安装现场，待所有____合同内产品____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开始组织验收。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

3. 乙方所供货物须为正品，不得掺杂掺假，不得以次充好、以假充真。

4. 乙方保证所供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否则由此引发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如甲方承担的，甲方承担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四、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____40____日内将____合同内产品____运到甲方指定地点____，并按甲方要求安装、调试完毕，具备使用条件。

2. 乙方负责所供____合同内产品____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____合同内产品____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____合同内产品____进行看管，并承担____合同内产品____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6. 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____合同内产品____，由乙方承担毁损的风险。

五、验收、调试及人员培训

1. 验收：到货后，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____合同内产品____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将____合同内产品____安装调试，能够正常使用后，由甲方组织进

行质量验收，自正式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程序如下：

(1) 到货验收。到货后，检查仪器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确认所验收货物件数与运输单据填写的件数一致。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

(2) 开箱（实物及数量参数）验收。到货后开箱检查仪器设备及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仪器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以装箱单为依据，逐件核对检查主机、附件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以供货合同为依据与装箱单进行核对，做好 合同内产品 验收清单记录。

(3) 质量验收。按照合同条款、合同内产品使用说明书及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调试后进行质量验收，乙方技术人员参加，必要时可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或政府主管部门进行验收，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时对照（合同内产品）使用说明书，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仪器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做好质量验收记录，验收结束出具验收报告。若仪器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供应商。

2. 调试：乙方负责对 合同内产品 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3.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业务及服务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设备使用要求。

六、付款方式及质量保证

1. 甲乙双方采用人民币转账结算方式:

2. 乙方开具以信阳师范大学为客户名称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乙方按照合同金额 5%,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乙方未按期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元）；

5. 合同内产品通过校级验收合格后，按程序送审决算。审定后，15日内一次性全额支付项目款。；

6. 质保期结束后____日内, 合同内产品无质量问题, 双方无任何纠纷, 经二次验收合格后, 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7. 本项目免费质保期为通过校级验收合格起 3 年, 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

乙方需更换设备，并赔偿甲方因合同内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质保期延长为更换设备并验收合格后2年；

8. 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如果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相应维修费用，乙方应当支付相应维修费用并支付违约金5000元。

9. 乙方不能按时供货，除不可抗力事件外，每拖延一日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20日不能供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同时追究乙方责任。

10. 乙方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和安装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所供合同内产品的配件、施工工艺、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运行等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每次不低于5000元的违约金处罚，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 30%的违约金。

11. 乙方如违约，应在接到处罚后5日内另行支付违约金，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和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2. 在合同期内，若乙方出现违约行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七、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2）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3）所供合同内产品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

（4）所供合同内产品不符合验收标准；

（5）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

理。

九、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合同签署地点质量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也可直接起诉。
3.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4.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送达到该地址视为有效送达；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售后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合同正文）

甲方：信阳师范大学

乙方：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

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允许分包的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4.1.2 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价格扣除）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资格审查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附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附承诺书，格式自拟。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附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附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格式自拟。
	其他要求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及截止时间：本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将网页、内容进行截图，以作证据存档）【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或响应文件创建标识码不一致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格证书（如有）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投标保证金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偏差		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2.2.1	分值组成(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技术部分：50 分 商务部分：20 分
条款号	量化因素		量化标准
2.2.2 (1)	投标报价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价格评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最后报价} \times 30$ 注：报价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 有效供应商：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并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供应商。 特别提示：报价时间截止，未能完成提交本轮报价者视为放弃。（注：即使本轮与上一轮报价相同也需提交报价。） 报价消息提示，可在开标提醒消息中查看，具体操作详见《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V1.0》。
2.2.2	技术部	技术参数响应	磋商小组根据响应文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对磋商文件

(2)	分 (50分)	(31分)	的响应情况, 对照判断所投产品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 完全满足的得 31 分。带“★”号条款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共 12 项, 非“★”号条款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共 250 项。 (1) 非“★”的技术参数及要求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0.1 分, 扣完为止; (2)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3) 技术参数需要提供技术功能截图或其他证明材料的, 须提供清晰可辨的对应证明材料扫描件或截图。提供的内容与技术参数要求的不相符 (包含扫描件或截图模糊不清晰), 视为未提供, 按照本项 (1)、(2) 中的规定对应扣分。 (4) 该项 31 分扣完为止。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5分)	施工方案 (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 总体安排合理, 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 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的得 5 分; 无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或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不完整或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与本次招标项目无关的得 0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4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 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 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 不得偷工减料的得 4 分; 无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或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完整或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与本次招标项目无关的得 0 分。
		实施方案 (10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需围绕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分析、项目实施计划、项目管理及质量保障措施、项目问题响应及处理措施四个方面制定, 要求科学、合理且具有实际的可行性、可操作性。评价标准如下: 1. 项目需求的理解分析到位, 方案详尽; 项目实施计

			划周全，安装调试等负责到位，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和先进性；项目管理及质量保障措施完备，充分考虑项目的安全性和扩展性，人员安排合理；项目问题响应及处理措施方案详尽，切实可行；得 10 分； 2. 项目需求的理解分析较到位；项目实施计划较周全；项目管理及质量保障措施较完备，考虑项目的安全性和扩展性；项目问题响应及处理措施方案较详尽；得 6 分； 3. 有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分析、项目实施计划、项目管理及质量保障措施、项目问题响应及处理措施，能够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2 分； 4. 未提供实施方案的，不得分。
2.2.2 (3)	商务部分 (20 分)	企业业绩 (6 分)	供应商每提供一项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中标通知书、网上中标公告截图、合同扫描件）加 3 分，最多加 6 分。
		企业实力 (3 分)	供应商应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 1 分，该项总共得 3 分，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及证书网上查询截图，否则该项证书不得分。
		质保年限 (4 分)	供应商明确质保期时长及质保范围(如是否包含零部件更换、上门维修等)，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质保期上，每延长 1 年质保期加 2 分，最高得 4 分。
		售后服务方案 (6分)	根据各响应文件中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方式、维护时间、问题解决质量、响应时间的合理性等相关内容进行打分。 1. 内容全面且叙述详尽、切实可行，售后服务方案等符合本项目特点，响应时间最短的得 6 分。 2. 内容基本全面但叙述不详尽，具备可行性，售后服务方案、等基本符合本项目特点，响应时间较长，效率不高的得 2 分。 3. 内容不全面或有叙述不够详尽，不可行且没有针对性的得 1 分。 4. 未提供者不得分。
		节能、环保产品认证 (1分)	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0.5 分（以所投货

			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得 0.5 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备注：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得分进行汇总，计算过程中评委个人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以各评标委员会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目录

- 一、封面
- 二、响应函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五、资格证明材料
- 六、报价一览表
- 七、报价明细表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如有）
-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如有）
-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如有）
-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一、封面

_____（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名称：

日期：

二、响应函

1. 响应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编号为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提交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我方的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7、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愿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或者未履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磋商文件所列内容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提供服务。

12、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3、与本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文件被拒绝。

2. 投标单位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郑重作出以下廉洁承诺，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1.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招标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不正当照顾。
2.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向招标代理机构谋求不正当利益。
3. 除竞争性谈判、磋商采购方式外，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4. 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在资格预审资料中，主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自身近三年（投标截止日起前三年）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
5. 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陪标、围标、串标。
6. 不利用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诬告其他投标人。
7. 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骗取中标。
8. 中标后，不将中标项目转让他人，或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他人。
9. 中标后，与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0. 主动接受、配合学校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以上承诺若有违反，甘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且同意被学校列入“企业黑名单”。

承诺单位(企业电子章):

法人代表(个人电子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附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附承诺书，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附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附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格式自拟）

6. 其他要求：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及截止时间：本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将网页、内容进行截图，以作证据存档）【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以上内容在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或扫描件

六、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供应商名称	
报价（大写）	
报价（小写）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保证金	
有效期	
其他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备注：上表中“保证金”是指磋商保证金，“有效期”是指响应文件有效期，磋商保证金及响应文件有效期的相关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七、报价明细表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运输方式	交货日期	交货地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有无技术证明文件	是否属于强制节能产品	备注
1															
2															
3															
4															
.....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说明：

- 1、单价中包含运输及保险费、技术服务费税费等。
- 2、“技术证明文件”项填写“有”或“无”，有“技术证明文件”的可在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上，明显标示其所对应设备序号。
- 3、“强制节能或节能产品”项填写“是”或“否”。
- 4、货物名称及分项必须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相对应。
- 5、供应商应明确列出所投所有设备货物的品牌及具体型号。

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制造商	原产地（国）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说明：

- 1、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做说明。
- 2、供应商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 3、供应商应明确列出所投所有设备的品牌和具体型号。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磋商文件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所报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制造商 名称	品牌规 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逐条逐项表述说明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所报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磋商文件《招标清单及技术参数》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供应商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注：

-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如有）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如有）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如有）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